

##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周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2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任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俞建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俞建华先生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俞建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详细内容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于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 附件：俞建华先生简历

俞建华，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9 月起就职于思美传媒，历任广告设计部经理、品牌推广中心总监、项目中心总监。2007 年 12 月担任思美翼扬户外总经理，2017 年 4 月开始担任媒介购买中心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俞建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